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13023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  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  
承辦人：康哲鴻  
電話：07-3590116#141  
傳真：07-3590916  
電子信箱：590714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236026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 (51601253\_11236026800A0C\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辦理「讀者劇場俗字音字形培訓心得分享」研習一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112學年度精進國民中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整體推動計畫辦理。
- 二、旨案內容如下：
  - (一)日期與時間：112年9月2日(星期六)上午9時至下午4時。
  - (二)地點：輔導團302大會議室(位於左營區新莊國民小學，請從新庄仔路入口進入)。
- 三、參加對象與人數：本市國中小本土語文輔導小組團員，國中、國小正式教師，代理代課教師及教學支援工作人員，合計60人。
- 四、報名方式：請至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，於8月28日(星期一)前完成報名手續，網址：<http://www4.inservice>。



edu.tw/，課程代碼：3924957。

五、參加教師和工作人員於研習期間核予公假（課務自理），  
全程參與者覈實核發6小時研習時數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  
請依規定於二年內覈實補休，惟課務自理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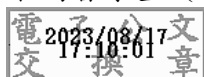
六、為確保校園安全，請參與人員佩戴證件或攜帶公文備查。

七、聯絡人：輔導團專任輔導員巫良國教師。電話：(07)

3590116轉213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  
本市私立完全中學(全)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附  
屬餐旅高級中等學校、國立中山大學附屬國光高級中學、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  
校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輔導團）（以下均紙本）、輔導團語文領域本土語文輔導小組



裝

訂

線